

京教人〔2021〕14号

各区教委，燕山教委、经开区社会事业局，市教委有关直属单位：

根据《北京市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0 实施方案(试行)》(京教人〔2020〕7号)，为做好北京市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0 工作，市教委制定了《北京市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0 推进指导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

2021 年 7 月 8 日

北京市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0 推进指导方案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实施全国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0 的意见》(教师〔2019〕1号)和《北京市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0 实施方案(试行)》(京教人〔2020〕7号)，指导全市各区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0 实施，特制定本方案。

一、目标任务

在 2020 年北京市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0 培训试点基础上，全面启动北京市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0(以下简称“能力提升工程 2.0”），按照“市级规划指导、区级统筹监督、培训机构助力、整校推进、示范引领”的实施策略，构建以校为本、基于课堂、应用驱动、融合创新、评用结合的教师信息素养发展新机制，开展在职在岗专任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培训，基本实现“三提升一全面”的总体发展目标：校长信息化领导力、教师信息化教学能力、培训团队信息化指导能力显著提升，全面促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创新发展。2021 年，各区不少于 60%的学校完成整校推进培训任务；2022 年，各区全部完成能力提升工程 2.0 培训任务。

二、主要工作

1.制定区级工作方案

各区教委依据北京市能力提升工程 2.0 总体目标任务，结合本区试点情况及区级实际，统筹规划本区能力提升工程 2.0 工作，研制本区能力提升工程 2.0 整校推进工作方案，建立责任运行机制和责任清单，形成分批推进的工作计划。按照分类指导、倾斜

乡村的原则，指导不同类型、不同信息技术环境、不同发展水平的学校开展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培训。

2.开展信息技术应用指导能力提升专项培训，建强区、学校两级培训指导团队

各区教委在培训试点基础上，要进一步整合电教、教科研、培训等机构专家力量，并选拔一线信息技术应用能力突出的学科骨干教师，专兼结合，扩大团队规模，完善人员结构，建强区级培训指导团队。开展信息技术应用指导能力提升专项培训(不少于40学时)，推动培训团队开展应用信息技术促进学科教育教学的研究，提高对学校校本研修与考核的指导和示范引领能力。

参训学校组建由继续教育主管领导、教研组长、信息技术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突出的学科骨干等组成的校本研修培训指导团队。

各区教委根据本区实际需求组织开展校本研修指导团队能力提升培训，提高校本研修培训指导团队对学科教师信息技术应用指导的能力。

3.开展信息化领导力提升专项培训，建设学校信息化管理团队

各参训学校组建由校长、教学副校长、信息化主管副校长、继续教育主管领导等组成的学校管理团队。各区教委要组织开展信息化领导力提升专项培训(不少于 40 学时), 指导学校管理团队做好学校信息化教育教学发展规划, 并依据《北京市中小学、幼儿园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培训方案》(附件 1)和《北京市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0 校本应用考核指南》(附件 2)制定校本研修方案和校本应用考核方案。

4.开展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培训与校本应用考核

各区教委要依据区级整校推进工作方案, 组织参训学校面向全体在职在岗专任教师开展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培训(培训方案详见附件 1)。

各参训学校在区级指导下, 依据学校信息化教育教学发展规划、校本研修方案和校本应用考核方案, 组织教师参与线上线下相结合的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培训, 并完成参训教师的校本应

预览已结束, 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1_4431

